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届会议

2019年2月25日至3月22日

议程项目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

概要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37/30号决议提交，分为两个部分。

特别报告员在第一部分叙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抗议活动如何反映了长期存在的与人权有关的不满情绪。在修订有关毒品贩运的法律之后处决现象得以减少，但是日益严峻的经济挑战加剧了不满情绪，这种民怨有可能在重新实施单方面制裁措施后进一步加深。全国各地的各类群体通过不同的抗议行为表达不满。政府已采取一些措施来缓解经济问题，但是逮捕律师、人权维护者和劳工活动分子的做法表明，国家的应对手段日趋严厉。

在第二部分，特别报告员叙述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几十年来如何持续违反其国际人权义务，处决儿童罪犯。女童9岁、男童15岁即可被判处死刑。尽管该国对《刑法》进行了修订，而且为减少处决做出了实际努力，但是自2013年以来，至少有33名儿童罪犯被处决。特别报告员向议会和司法部门提出了一些有针对性的建议，以期停止处决儿童罪犯。

* 因提交方无法控制的情况，经协议，本报告迟于标准发布日期发布。



一. 导言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7/30 号决议提交，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叙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若干迫在眉睫的人权问题。第二部分讨论该国处决据控犯下相关罪行时身为儿童者(未满 18 岁者¹)(下称“儿童罪犯”²)的问题。

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自获得任命以来，会见了众多据称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受害者亲属、人权维护者、律师以及民间社会组织代表，其中有些人在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特别报告员前往日内瓦和纽约向大会提交他的最新报告³。在此期间，他会见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代表和其他对话者。特别报告员审查了提交的书面材料和信息，以及政府的声明和报告、法律、媒体报道和国际人权机制的报告。伊朗政府对特别报告员的报告提出了意见。特别报告员感谢所有对话者和官员予以合作并提供信息。

3. 2018 年，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发出了 14 份来文，其中 3 份得到了政府的答复。为了进一步接触，特别报告员再次请求访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二. 人权状况

4. 目前人权状况的主要问题在于政府如何应对日益严峻的经济挑战、制裁和长期存在的人权问题。2017 年 12 月和 2018 年 1 月的大范围抗议演变成各种不同的抗议活动，抗议的原因包括生活水平下降、通货膨胀、认为公共资金分配不当、拖欠工资以及用水困难等等。重新实施制裁使局势更为紧张。

5. 特别报告员感到不安的是，有迹象表明，政府应对抗议的措施越来越严厉，一再侵犯生命权、自由权和公正审判权。越来越多的人权维护者、律师、记者和劳工活动分子遭到逮捕或骚扰。司法总监公开宣称抗议活动具有“煽动性”，目的是“把人们拖上街头，蓄意动摇伊斯兰共和国的根基”。⁴

A. 生命权

6. 特别报告员仍然关注的是，尽管有一些积极进展，但死刑仍被广泛使用。2018 年 1 月至 10 月，据报有 207 人被处决，而 2017 年同期为 437 人。⁵ 死刑人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1 月修订了打击贩毒的法律，减少了与毒品犯罪有关的处决。因此，对某些毒品犯罪的处罚追溯性地由死刑或无期徒刑修改为最高 30 年监禁，而且提高了构成死刑所需的毒品数量。修正案通过后，司法部门按照指示对因毒品相关犯罪判处死刑的案件进行复审。由于死刑案件的相关信息不

¹ 儿童权利委员会一贯建议各国做出必要的法律修正，确立儿童的定义为未满十八岁者。见 CRC/IRN/CO/3-4, 第 28 段。

² 此术语符合儿童权利委员会关于少年司法中的儿童权利的第 10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

³ 见 A/73/398。

⁴ 见 www.mizanonline.com/fa/news/472402。

⁵ 见 <https://iranhr.net/en/articles/3514/>。

够透明，所以很难评估复审过程，但据报道称，2018年10月，伊斯兰议会司法委员会副主席称，已经有15,000名死刑犯获得减刑。⁶然而，在以下方面仍然存在关切：符合复审条件的人能否获得法律援助，没有对复审结果提出上诉的机会，对某些毒品犯罪仍然保留强制性死刑。

7. 还有些令人关切的问题长期存在。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批准该公约)第六条，尚未废除死刑的缔约国只能对“最严重的罪行”判处死刑，而“最严重的罪行”仅限于涉及故意杀人的罪行。⁷然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仍然对许多不涉及故意杀人的行为适用死刑。2018年8月设立特别法庭审判可处以死刑的“经济犯罪”后，人们对此提出关切。

8. 另一个长期令人关切的问题涉及以同态复仇(qisas)(对等报复)的方式处死被判犯有谋杀罪的人。此类案件中，受害人最近的亲属可用死刑的形式实施绝对对等的报复。此类处决几乎占2018年所报告处决数量的四分之三。⁸受害人最近的亲属还有另一个选择，就是在接受或不接受diya(被称为“血金”的赔偿金)的情况下饶恕被告。同态复仇涉及受强制性处罚的罪行。对于罪犯的年龄或犯罪性质或犯罪情节等减轻处罚的因素，均不予考虑。

9. 2006年，时任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特别指出，血金固然可以避免处决从而挽救生命，但可能违反有关不歧视的保障，因为支付血金的要求歧视了那些无力赎回自由的人。⁹《刑法》还规定，杀害妇女需支付的血金是杀害男子的一半。此外，虽然伊朗已经修订法律，规定对谋杀穆斯林和谋杀宪法承认的宗教少数群体的案件平等适用同态复仇处罚和血金，但这不适用于不被承认的群体。此外，如果以血金换取赦免的请求未获批准，就会导致向国家要求赦免或减刑的权利受到侵犯。¹⁰

10. 据报告显示，在被处决或监禁的人中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所占比例过高。¹¹而且还有许多少数群体成员被关在死囚牢房。例如，有人对库尔德族伊朗人Hedayat Abdollahpour的情况表示关切。2018年10月，最高法院在二次复审后维持了对他的死刑判决。有报告称他在拘留期间遭受酷刑，并且无法联系自己选择的律师。

11. 生命权受到非国家行为方的侵犯。2018年9月22日，对阿瓦士阅兵仪式的袭击导致至少24人死亡，多人受伤。¹²据报道，2018年12月在查巴哈市发生的另一起袭击导致两人死亡，多人受伤。¹³特别报告员向受害者及其家属以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和人民表示最深切的慰问。特别报告员毫无保留地谴责这

⁶ 见 <http://kerman.farsnews.com/news/13970725000810>。

⁷ 见人权事务委员会，关于生命权的第36号一般性意见(2018年)。

⁸ 见 <https://iranhr.net/en/articles/3514/>。

⁹ A/61/311, 第60段。

¹⁰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六条第4款。

¹¹ 见 <https://ipa.united4iran.org/en/prisoner/>。

¹² 见安全理事会新闻讲话 www.un.org/press/en/2018/sc13523.doc.htm。

¹³ 见 www.irna.ir/en/News/83125141。

些袭击，再次指出国家有义务根据国际人权法(包括公正审判权)追究肇事者的责任。在阿瓦士袭击事件之后，特别报告员收到的报告表明，至少有 300 名阿瓦士阿拉伯裔少数群体成员被单独监禁。¹⁴ 当局后来证实有 22 人被捕，¹⁵ 后来又否认他们被处决。¹⁶ 政府在评论中表示，调查仍在继续。特别报告员重申，被拘留者有权得到公正审判，而且需要知道他们的下落。

B. 公正审判和自由权

12. 考虑到存在有关侵犯公正审判权的大量报道，死刑使用之广令人震惊。许多案件中，通过自己选择的法律援助为自己辩护的权利以及不被强迫自供或认罪的权利受到侵犯的现象十分突出，而这些权利受到《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条的保障，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批准此项公约。

13. 根据《宪法》第 35 条和《刑事诉讼法》第 48 条，保障个人由其选定的律师代理的权利。然而，《刑事诉讼法》第 48 条和第 302 条规定，如果个人被指控犯有可判处死刑、无期徒刑或截肢的罪行，或者被指控犯有“政治罪或新闻罪”，那么他们在调查阶段可选择的代理人仅限于司法总监批准的名单上的律师。特别报告员对这些限制深感不安，因为在访谈中获得的报告和信表明，在调查阶段存在大量为逼供而实施酷刑和其他虐待的做法。特别报告员指出，《刑法》禁止通过胁迫或酷刑手段逼供，这样获得的供词法庭不予受理，¹⁷ 犯罪者将受到惩罚。然而，《刑法》第 171 条还规定，“若被告对犯罪行为供认不讳，其供认是可接受的，无需进一步的证据”。此外，《刑事诉讼法》第 360 条规定，可仅凭自愿认罪予以定罪。因此，特别报告员感到关切的是，司法机构期望通过强迫手段获得供词，这不利于营造公正审判的环境。政府在意见中介绍了《刑法》规定的认罪前必须满足的条件，其中包括被告必须“在认罪期间被确认为理智健全、心智成熟、公正和自由”。

14. 司法中的歧视还体现在少数群体成员被逮捕和定罪的人数过多。特别报告员就此收到许多报告，其中的内容和报告员与巴哈伊教徒、阿塞拜疆族土耳其人、库尔德人和俾路支人等社区成员的访谈中获得的信息一致。特别报告员还审查了 83 名被监禁的巴哈伊教徒名单。2018 年 2 月，几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指出，他们了解到有几起报告的案例，基督教少数群体成员因让他人信教或参加家庭教会而被指控威胁国家安全，最后获判重刑。¹⁸

15. 特别报告员审查了有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拘留的双重国籍和外籍国民的公平审判权和自由受到侵犯的报告。根据这些报告、经审查的信息和所进行的访谈，特别报告员认为，正如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指出的那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一贯

¹⁴ 见 www.amnesty.org/en/latest/news/2018/11/iran-fears-mounting-for-detained-ahwazi-arabs-amid-reports-of-secret-executions/。

¹⁵ 见 <https://bit.ly/2EZ3MWK>。

¹⁶ 见 www.irna.ir/fa/News/83096589。

¹⁷ 见第 168 至 169 条。

¹⁸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2629&LangID=E。

存在任意剥夺双重国籍和外籍国民自由的现象。¹⁹ 特别报告员同意工作组的评估结论，即许多案件遵循同样的模式，除其他外包括：法律程序外的逮捕和拘留、长时间的审前拘留、不准接触法律顾问、以措辞含糊的刑事罪名起诉、证据不足以支持指控、酷刑和虐待、以及不准就医。²⁰ 已经确定的这些模式表明，政府迫切需要解决伊朗所拘留的所有双重国籍和外籍国民的状况，包括 Ahmadreza Djalali、Kamran Ghaderi、Robert Levinson、Saeed Malekpour、Siamak 和 Baquer Namazi、Xiyue Wang、Nazanin Zaghari-Ratcliffe 和 Nizar Zakka。工作组已发步若干意见，呼吁释放上面提到的一些人，²¹ 包括已被判处死刑的 Ahmadreza Djalali。特别报告员还感到震惊的是，有报告表明其中一些人需要获得紧急适当的医疗服务，并呼吁政府解决这些问题。政府在意见中否认 Levinson 先生被拘留，并表示“按照对失踪指控的法律义务启动了调查，该案件尚未结案，仍在调查中”。政府还介绍了对上述其他个人提出的国家安全指控。

C. 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

16. 收到的报告表明，结社和集会自由权的享有在这一年受到限制，影响到工人、教师、学生、少数群体和妇女等各类群体。

17. Haft Tapeh 糖厂工人于 2017 年 7 月、2018 年 8 月和 2018 年 11 月抗议拖欠工资。据报道，2018 年 11 月，当局拘留了大约 18 名工人和劳工活动分子。²² 据称有 12 人已经获释。在撰写本报告时，要求释放其余被拘留者的抗议仍在继续。

18. 2018 年 3 月，阿瓦士伊朗国家钢铁工业集团 10 名工人因据称参与抗议工资和工作条件的罢工而被拘留数日。²³ 6 月，据报又有“数十人”因抗议拖欠工资而被逮捕。²⁴ 11 月，由于要求未得到回应，罢工重新开始。

19. 自 2018 年 5 月以来，卡车司机在许多省份举行罢工，抗议通货膨胀加剧后工资仍然很低。据报道，150 余名司机在 9 月恢复罢工后被拘留，²⁵ 其中包括卡兹文省的司机。

20. 2018 年 10 月和 11 月，教师抗议工资低和经费不足。有些教师被拘留或被传唤到法院。²⁶ 2018 年 5 月，伊朗德黑兰教师行业协会成员 Mohammad Habibi 被逮捕。8 月份，他因与国家安全有关的指控被定罪，²⁷ 当时各方十分关切，他

¹⁹ 见工作组第 49/2017 号意见，第 44 段；第 52/2018 号意见，第 82 段。

²⁰ 见工作组第 52/2018 号意见，第 86 段。

²¹ 见工作组第 52/2018 号、第 92/2017 号、第 49/2017 号、第 50/2016 号和第 28/2016 号意见。

²² 见 www.tuc.org.uk/tuc-writes-iranian-ambassador-regarding-arrests-haft-tapeh-sugar-workers。

²³ 见 www.industriall-union.org/iran-10-detained-after-protests-over-unpaid-wages-of-4000-steel-workers。

²⁴ 见 www.hra-news.org/2018/hranews/a-15727/。

²⁵ 见 www.itfglobal.org/en/news-events/press-releases/2018/october/itf-statement-on-iran-truckers-strike。

²⁶ 见 www.hrw.org/news/2018/11/22/iran-mounting-crackdown-teachers-labor-activists。

²⁷ 同上。

因被捕期间遭受虐待而受伤却得不到医疗服务。²⁸ 政府在意见中指出，Habibi 先生因医疗原因接受了 27 次探视，并被三次送往医疗中心。

21. 据报道，在胡齐斯坦省、巴维、霍拉姆沙赫尔、阿巴丹、库特-阿卜达拉和阿瓦士发生了与供水有关的抗议活动。200 名农民抗议向科赫吉卢耶和布耶尔艾哈迈德省调水，有 15 名农民代表被逮捕。²⁹

22. 与观察所见的歧视现象相一致，少数群体在这方面深受影响。据报道，2018 年 7 月在东阿塞拜疆省 Babak Fort 的一次文化庆祝活动之前和期间，有 80 名阿塞拜疆族土耳其人被捕。³⁰ 大多数人已经获释，但有报告称被拘留者受到虐待。8 月，这个社群有 40 人在阿尔达比勒省 Meshgin Shahr 举行集会期间遭到临时拘留，有报道称安全部队对他们过度使用武力。还有人对八名戈纳巴迪苦行僧的命运和下落表示关切，据称他们于 2018 年 8 月在大德黑兰监狱举行静坐抗议。³¹ 伊朗政府在意见中指出，上述人员受到监禁，但是可以打电话。

23. 特别报告员还对政府逮捕抗议强制戴面纱(头巾)的妇女感到不安。虽然大多数人获得保释，但有些人以“鼓励道德败坏”的罪名被判处长达两年的监禁。³² 不戴头巾的妇女可能被判处长达两个月的监禁或被处以罚款，这侵犯了她们不受歧视地参与文化生活的权利。³³

D. 意见和表达自由权

24. 特别报告员注意到对意见和表达自由权施加的限制日益增多。2018 年 4 月，大众社交媒体网站 Telegram 因涉嫌“破坏国家统一”和“允许外国”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搞间谍活动”而被查封。³⁴ 11 月，政府提出一项法案，列入与使用被禁止的在线应用程序相关的新罪行。³⁵ 政府在意见中指出，像 Telegram 这样的活跃社交网络“必须到唯一指定的文化和伊斯兰指导部登记”。

25. 特别报告员还感到不安的是，越来越多包括女性在内的人权维护者因其活动而被逮捕和监禁，被逮捕的律师和劳工活动分子也在增多。

26. 2018 年 6 月，著名人权律师 Nasrin Sotoudeh 被捕。Hoda Amid 是一名曾代表弱势妇女的律师，他于 9 月被逮捕，随后取保候审。³⁶ 律师 Zeinab Taheri 被

²⁸ 见 www.amnestyusa.org/wp-content/uploads/2018/10/uaa17418.pdf。

²⁹ 见 www.ilna.ir/fa/tiny/news-628251。

³⁰ 见 www.amnesty.org/download/Documents/MDE1388892018ENGLISH.PDF。

³¹ 见 <https://iranhumanrights.org/2018/10/great-tehran-penitentiary-imposes-information-blackout-on-eight-sufi-detainees-held-in-solitary-confinement/>。

³² 见 <https://bit.ly/2EV0xzs>。

³³ A/72/155, 第 76 段。

³⁴ 见 <https://rsf.org/en/news/iranian-court-imposes-total-ban-telegram>。

³⁵ 见 www.isna.ir/news/97082813960/。

³⁶ 见 www.en-hrana.org/womens-rights-activist-hoda-amid-released-on-bail。

逮捕后取保候审。³⁷ 一个令人欣慰的进展是人权律师 Abdolfattah Soltani 于 11 月获得假释。³⁸

27. 2018 年 11 月，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对 Nasrin Sotoudeh、她的丈夫 Reza Khandan 以及 Farhad Meysami 因倡导妇女权利而遭到逮捕一事表示关切。³⁹ 妇女人权维护者 Najmeh Vahedi 和 Rezvaneh Mohammadi 被逮捕，随后据报告称于 11 月取保候审。⁴⁰

28. 还有人仍然因为行使意见和表达自由权而遭到监禁。替代医疗从业者 Mohammad Ali Taheri 被判犯有“传播尘世腐败罪”而遭到监禁。特别报告员重申，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呼吁将其释放。⁴¹

29. 特别报告员对许多受到监禁的人权维护者的健康状况感到震惊。Farhad Meysami 于 2018 年 8 月开始绝食，抗议他无法接触自己选择的律师和他受到的指控。Arash Sadeghi 需要专业医疗照顾，尽管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 4 月份呼吁将其释放，但他仍被监禁。⁴² Soheil Arabi 急需医疗护理。他本应于 2018 年获释，但被控犯有更多罪行，又被判处 10 年零 8 个月的监禁。11 月，有关方面对 Narges Mohammadi 糟糕的健康状况表示担忧，他需要获得适当的医疗照顾。尽管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在 2017 年呼吁将其释放，但她仍被监禁。⁴³ 2018 年 12 月，11 月开始绝食的犯人 Vahid Sayyadi-Nasiri 死亡后，囚犯的健康问题更加突出。特别报告员敦促伊朗政府对 Sayyadi-Nasiri 先生的死亡情况进行迅速、独立、公正和有效的调查，并确保向所有需要医疗护理的被拘留者紧急提供医疗服务。政府在意见中指出，Sadeghi 先生一直受到专家的观察看护，而且可以到监狱外的诊所就医。

30. 特别报告员收到了有关伊朗境内的记者和媒体工作者遭到逮捕和恐吓的报告。境外记者也成为攻击目标，例如英国广播公司(BBC)波斯语频道的工作人员。2017 年对 150 多名工作人员发起的集体刑事调查和据称临时资产冻结禁令仍然有效。某些情况下，身处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的工作人员家属受到审讯和骚扰。工作人员也受到威胁，社交媒体上流传着关于他们的诽谤性新闻。特别报告员重申其前任对这种行为的关切，并呼吁伊朗政府停止对记者(包括 BBC 波斯语频道工作人员)的所有法律行动⁴⁴ 和骚扰。政府在意见中表示，BBC 一些工作人员的冻结资产禁令已被解除，但其他案件仍未结案。

³⁷ 见 www.fidh.org/en/issues/human-rights-defenders/release-on-bail-of-zeinab-taheri。

³⁸ 见 www.irna.ir/fa/News/83108418。

³⁹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947&LangID=E。

⁴⁰ 见 www.iranhumanrights.org/2018/09/three-detained-womens-rights-activists-should-be-immediately-released/。

⁴¹ 见 www.ohchr.org/FR/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6292&LangID=E。

⁴² 见工作组第 19/2018 号意见。

⁴³ 见工作组第 48/2017 号意见。

⁴⁴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2314&LangID=E。

E. 制裁的影响

31. 上述侵犯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行为必须结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面临的新的经济挑战予以审查。随着 2018 年美利坚合众国决定退出《联合全面行动计划》(核协议)，重新实施制裁，这些挑战也更为严峻。⁴⁵

32. 2018 年 10 月，国际法院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指控美国违反两国间《友好、经济关系和领事权利条约》的诉讼中指示了临时措施，以待进一步诉讼和做出最后裁决。⁴⁶ 国际法院考虑到美国关于人道主义豁免的保证“不足以充分解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的人道主义和安全关切”，因此认为美国采取的措施仍有可能带来不可挽回的后果。⁴⁷ 法院的临时措施要求美国确保在制裁中允许人道主义豁免，范围包括药品和医疗器械，食品和农产品，以及民航安全所需的配件、设备和服务。⁴⁸ 美国宣布终止该条约。⁴⁹

33. 2018 年 10 月，美国国务卿表示，“关于人道主义相关交易和飞行安全的现有例外、授权和许可政策将继续有效”。⁵⁰ 美国财政部已经就此发布指导，包括对第三国金融机构的指导意见。⁵¹ 指导意见指出，美国制裁法“包含明确的例外情况，允许外国金融机构直接进行交易或促进交易”，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出售农产品、食品、药品或医疗器械”，“只要交易不涉及指定实体或其他被禁止的行为，就不受处罚”。⁵² 鉴于大多数伊朗银行都被列入美国财政部特别指定的国民名单，金融交易实际上可能困难重重，即使不受制裁的贸易也难以进行金融交易。此外，鉴于次级制裁的适用含糊不清，以及属于豁免范围的次级制裁的适用情况十分复杂，外国公司和银行可能会保持谨慎，担心引起美国的反应。⁵³ 据报告称，⁵⁴ 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出口医疗用品的公司难以获得未受制裁的银行服务，而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外汇短缺，向外国公司付款的可能性受限。

⁴⁵ 见 www.whitehouse.gov/presidential-actions/ceasing-u-s-participation-jcpoa-taking-additional-action-counter-irans-malign-influence-deny-iran-paths-nuclear-weapon/。

⁴⁶ 国际法院 2018 年 10 月 3 日的新闻稿，见 <https://www.icj-cij.org/files/case-related/175/175-20181003-PRE-01-00-EN.pdf>。

⁴⁷ 国际法院，关于指示临时措施的请求，2018 年 10 月 3 日的命令，第 91 至 92 段，见 <https://www.icj-cij.org/files/case-related/175/175-20181003-ORD-01-00-EN.pdf>。

⁴⁸ 同上。

⁴⁹ 见 www.state.gov/secretary/remarks/2018/10/286417.htm。

⁵⁰ 同上。

⁵¹ “对伊朗人民的人道主义援助和相关出口的说明性指导意见”，2013 年 2 月 6 日，见 www.treasury.gov/resource-center/sanctions/Programs/Documents/hum_exp_iran.pdf。

⁵² 同上，第 4 页。

⁵³ 见 www.economist.com/business/2018/11/08/european-companies-will-struggle-to-defy-america-on-iran。

⁵⁴ 见 www.ecfr.eu/article/commentary_iran_the_case_for_protecting_humanitarian_trade。

34. 在宣布⁵⁵ 环球银行间金融电信协会(SWIFT)可能受到制裁后, SWIFT 表示决定暂停一些伊朗银行的业务。未受制裁的伊朗金融机构获准继续在 SWIFT 上进行涉及食品和药品的有限交易。⁵⁶

35. 特别报告员感到关切的是, 上述针对第三方的次级制裁措施, 阻止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划转资金, 可能会阻碍基本药品和医疗器械及设备的生产、供应和分配, 有可能使死亡率上升。以往的制裁过程中也表达了类似的关切。⁵⁷ 9 月, 制药行业辛迪加指出,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生产药品所需的原材料超过一半需要进口。⁵⁸ 伊朗议会卫生委员会成员称,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缺少 80 种药品⁵⁹, 医院面临药品、医疗设备和消费品短缺的问题。⁶⁰ 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享有人权的不良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 “现行制度造成了疑虑和模糊性, 使”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几乎不可能进口这些急需的人道主义物品。这种模糊性导致了‘寒蝉效应’, 在药品用罄后, 可能造成医院里的病人无声无息地死亡。而国际媒体却没有注意到这一点。”⁶¹

三. 处决儿童罪犯

A. 引言

36. 处决儿童罪犯为国际法所禁止, 无论处决发生时被告人的年龄如何。这一禁令载于《儿童权利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习惯国际法。人权委员会于 2003 年申明, 国际法规定, 处决儿童罪犯违反习惯国际法。⁶²

37. 众多人权机制已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停止判处儿童死刑, 其中包括儿童权利委员会、⁶³ 人权事务委员会、⁶⁴ 大会、⁶⁵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⁶⁶ 及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⁶⁷ 历届联合国秘书长在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前 10 份报告

⁵⁵ 见 www.state.gov/secretary/remarks/2018/11/287090.htm。

⁵⁶ 见 www.bloomberg.com/opinion/articles/2018-11-02/trump-s-iran-bank-cutoff-from-swift-will-make-u-s-sanctions-hurt。

⁵⁷ 见 A/67/327。

⁵⁸ 见 <http://fna.ir/a0ws79>。

⁵⁹ 见 www.isna.ir/news/97061105121/。

⁶⁰ 见 www.ilna.ir/fa/tiny/news-673055。

⁶¹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469&LangID=E。

⁶² 见人权委员会第 2003/67 号决议。

⁶³ CRC/C/IRN/CO/3-4, 第 36 段。

⁶⁴ CCPR/C/IRN/CO/3, 第 13 段。

⁶⁵ 见大会第 73/181 号决议。

⁶⁶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689&LangID=E。

⁶⁷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216&LangID=E。

以及公开声明中都提出了这个问题。⁶⁸ 普遍定期审议期间，许多国家建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停止处决。2010 年，伊朗政府赞同“考虑废除处决少年罪犯的做法”这项建议，⁶⁹ 2014 年表示部分赞同“禁止处决少年罪犯，同时根据新的《伊朗刑法》规定替代处罚办法”的建议。⁷⁰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从而明确接受了禁止此类处决的义务。

38. 然而，特别报告员深感遗憾的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仍然“比任何其他国家都更频繁地”判处儿童死刑。⁷¹ 9 岁女童和 15 岁男童都可被判处死刑。获得的信息表明，自 2008 年以来，至少有 61 名儿童罪犯被处决。⁷² 2018 年，至少有 6 名儿童罪犯被处决。他们在犯下所控罪行时均在 14 岁至 17 岁之间，而且都是依据同态复仇以谋杀罪名被处决。根据以往的报告，2017 年处决了 5 名儿童罪犯，⁷³ 2016 年处决了 5 名，⁷⁴ 2015 年处决了 4 名，⁷⁵ 2014 年处决了 13 名。⁷⁶ 据可靠信息表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目前至少有 85 名儿童罪犯被关押在死囚牢房，自 2013 年以来，有 21 名儿童被判处死刑。

39. 2013 年，伊朗政府修订《刑法》，给予法官酌处权。如果法官评估认为，儿童没有意识到犯罪的性质或不能确定儿童的心智发展水平，可以免除死刑。政府指出，国家的政策是尽可能通过调解来避免处决。政府在提出的意见中还强调了恢复性司法和少年康复的重要性。特别报告员鼓励伊朗政府继续审查现行政策，以便依照其国际条约义务禁止处决儿童罪犯。本报告力求支持这方面的努力。

B. 法律框架

1. 国际法律框架

40. 1975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毫无保留地批准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公约》第六条第 5 款规定，“对十八岁以下的人所犯的罪，不得判处死刑……”。1994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批准了《儿童权利公约》，该公约第 37 条(a)项规定，“对未满 18 岁的人所犯罪行不得判以死刑或无释放可能的无期徒刑”。在这两项规定中，明确和决定性的标准是犯下所控罪行时的年龄。人权

⁶⁸ 联合国，“秘书长关切伊朗境内令人担忧的处决趋势，重申联合国反对死刑”，2015 年 10 月 19 日，见 <https://www.un.org/press/en/2015/sgsm17247.doc.htm>。

⁶⁹ A/HRC/14/12, 第 90 (40)段。

⁷⁰ A/HRC/28/12, 第 138.156 段；A/HRC/28/12/Add.1, 第 7 (b)段。

⁷¹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2664&LangID=E。

⁷² 2018 年记录了 6 起处决事件。2008 至 2017 年共报告 55 起处决事件。见伊朗人权组织和反对死刑组织，2017 年年度报告，第 27 页，见 <https://iranhr.net/en/articles/3258/>。

⁷³ 见 A/HRC/37/68, 第 19 段。

⁷⁴ 见 A/HRC/34/40, 第 18 段。

⁷⁵ 见 A/71/418, 第 21 段。

⁷⁶ 见 A/HRC/28/70, 第 15 段。

事务委员会指出，如果没有可靠和确凿的证据证明当事人在犯罪时不低于 18 岁，当事人则有权被认为未满 18 岁，不能判处死刑。⁷⁷

4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批准《儿童权利公约》时作出保留，声称“保留不适用《公约》中与伊斯兰法律和现行国际立法不符的任何规定或条款的权利”。1969 年《维也纳条约法公约》第 19 条规定，保留不应与条约的目标和宗旨相抵触。2016 年，儿童权利委员会因此建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 51 条第 2 款撤回保留，⁷⁸ 该款规定“不得提出内容与本公约目的和宗旨相抵触的保留”。政府对此作出回应说，《公约》条款“在该国具有法律约束力”。⁷⁹

42. 禁止对儿童判处死刑被广泛认为属于国际法规范中强行法的范畴。这种强制性规范不允许任何减损或偏离。强行法的这种性质体现在，所有各方几乎一致要求结束这种做法，而这种做法仅在少数国家继续存在。政府在意见中表示，不认为禁止处决儿童属于强行法。

2. 国家法律框架

(a) 刑事责任年龄

43. 伊朗的立法和司法制度之间存在严重的不一致现象，9 岁女童和 15 岁男童可因某些罪行被判死刑，而 18 岁以下儿童可因其他罪行被处以管教措施。

44. 《民法》规定，女童“成人”年龄为阴历 9 岁，男童为阴历 15 岁。⁸⁰ 这是按照伊斯兰判例法中的一些传统裁决，根据儿童的身体发育情况来评估成熟情况。2013 年修订的《刑法》第 146 和 147 条还规定，刑事责任年龄为女童阴历 9 岁，男童阴历 15 岁。

45. 可处以固定刑(hudud)(真主确定的处罚)或同态复仇的罪行，其刑事责任年龄维持在成人年龄的标准，即女童阴历 9 岁，男童阴历 15 岁。这些罪行须受到处死、鞭笞和断肢等强制性惩罚，法院没有酌处权，无法根据具体情况、年龄和减轻处罚的因素适当判刑。2018 年被处决的所有儿童罪犯都是因为同态复仇。

46. 与此不同的是，对于往往不那么严重的酌定刑(ta'zir)罪行(法官对所做判决拥有酌处权的罪行)，所有儿童的刑事责任年龄均为 18 岁。这种情况下，获罪儿童被处以管教措施。

47. 特别报告员注意到法律框架中更多的不一致现象。2017 年的打击贩毒法修正案中，对任何“利用 18 岁以下儿童或青少年……实施犯罪”的个人保留死刑。⁸¹ 第 35 条继续制裁“任何强迫 18 岁以下儿童和青少年……使用毒品的人”。上述条款的内容明确承认，未满 18 岁者与 18 岁以上者相比，“成熟”或“心智发展”水平较低。

⁷⁷ 见委员会关于生命权的第 36 号一般性意见(2018 年)。

⁷⁸ CRC/IRN/CO/3-4, 第 9 至第 10 段。

⁷⁹ 《儿童权利公约》国家机构的补充答复，第 1 段，见 https://tbinternet.ohchr.org/_layouts/treatybodyexternal/Download.aspx?symbolno=INT%2fCRC%2fCOB%2fIRN%2f23480&Lang=en。

⁸⁰ 第 1210 条，注 1。

⁸¹ 第 45 条。

48. 其他立法条款也反映了类似的理解。2002 年《儿童和青少年保护法》第 1 条将儿童定义为每个未满 18 岁的人。此外，只有 18 岁以上的人才能获得护照、⁸² 投票⁸³ 或获得驾驶执照。

49. 鉴于上述不一致的情况，特别报告员重申儿童权利委员会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出的建议，即修改其立法，将成人年龄提高到 18 岁。⁸⁴ 政府在意见中指出，“确定最低刑事责任年龄时考虑了儿童和青少年的精神和心理发展，也考虑了地理、文化、社会、宗教和种族方面的条件。若某个年龄被确认为最低刑事责任年龄，则表明这个年龄的青少年在情感、精神和心理方面已经成熟，可以认识到对自己行为所负的责任。因此，最低年龄的确认与青少年心智成熟方面的考虑有关。”

(b) 立法发展

50. 2013 年修订了《刑法》。修订后的《刑法》第 91 条规定，对于已达到成人年龄但未满 18 岁的儿童，如果评估认定他们“没有意识到所犯罪行的性质或相关禁令，或如果根据年龄无法确定其心智已得到充分发展”，则免除死刑。第 91 条还规定，“法院可以征求法医的意见，或采用它认为适当的任何其他方法，来确定心智是否得到充分发展”。⁸⁵ 此次修订后，被判处死刑的儿童罪犯开始向最高法院提交申请，要求重审。有些申请被接受，还有些遭到拒绝。为此，最高法院在 2014 年发布了一个“统一司法先例”，确认可以受理要求重审的申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的材料中指出，“最高法院受理了所有犯罪时未满 18 岁的青少年要求重审的申请，并撤销了之前的判决”。⁸⁶ 然而，儿童罪犯在援引第 91 条的规定时面临众多障碍，处决仍在继续，以下将会详细阐述这个问题。

C. 国家的努力和立场

51. 国家已采取一些与儿童罪犯有关的措施。议会最近批准了一项关于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的法案。该法案正待监护委员会批准。《刑事诉讼法》要求设立儿童和青少年法庭，由一名专业法官和一名了解儿童发展水平的合格顾问组成。⁸⁷ 然而，如果已达到成人年龄的儿童(女童阴历 9 岁、男童阴历 15 岁)被指控犯有可处以同态复仇或固定刑的罪行或者某些酌定刑罪行，他们在第一刑事法院青少年特别法庭受审。⁸⁸ 收到的可信信息表明，实际上这意味着儿童与成年人在同一法庭受审。

⁸² 《护照和移民法》，第一章，第 18 条。

⁸³ 《选举法》，第 36 条。

⁸⁴ CRC/C/15/Add.254, 第 23 段；CRC/C/IRN/CO/3-4, 第 27 至 28 段。

⁸⁵ 见 <https://iranhrdc.org/english-translation-of-books-i-ii-of-the-new-islamic-penal-code/>。

⁸⁶ 见 CRC/C/IRN/3-4/Add.1。

⁸⁷ 《刑事诉讼法》，第 289 和 408 条。

⁸⁸ 同上，第 315 条。

52. 2018 年处决的所有儿童罪犯都是以谋杀罪名依据同态复仇处决的。政府在提交的意见中表示，政府已经做出大量努力满足受害者近亲的要求，通过调解的方式将处罚由同态复仇变成血金。政府还指出，“政策原则……是鼓励和解，甚至用……现金援助来实现支付血金”，以及“这是处理这个年龄段罪犯的普遍趋势和主要过程”。政府还提到设立了和解委员会，以及由官员、心理学家、社会工作者、管教机构官员、律师和民间社会成员组成的工作队，协助与受害者的近亲进行调解。此外，冲突解决委员会的分支机构和司法部妇女儿童及保护办公室也对案件进行干预。非政府组织也协助调解并为支付血金筹款。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但特别报告员收到报告称，相关行为方不愿干预通奸、同性关系或涉及强奸的谋杀罪等固定刑案件。

53. 在收到的意见中，政府为继续实施处决辩护，理由是“这种情况下国家的责任仅仅是审理谋杀和酌定案情，而判决只有经受害者血亲的请求才能予以执行”。2009 年，法外处决、即决处决或任意处决问题特别报告员指出，没有任何适用伊斯兰法律的其他国家认为有必要提出这样的论点来为处决儿童罪犯辩护。⁸⁹ 他还指出，《儿童权利公约》第 37 条(a)项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六条第 5 款规定，政府有义务将废除处决儿童罪犯的范围扩大到同态复仇罪行。⁹⁰ 此外，如前所述，这种做法剥夺了儿童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六条第 4 款享有的向国家寻求赦免或减刑的权利。

D. 儿童在刑事司法系统中的脆弱性和待遇

5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处决儿童罪犯，发生各种侵犯人权行为，涉及公平审判权、酷刑和其他虐待以及没有考虑每个儿童的个人情况。

1. 依据供述定罪的模式

55. 有一些侵犯人权的模式涉及不准会见律师和在司法诉讼中依靠通过胁迫或酷刑获得的供词，儿童特别容易受到这方面的侵害。考虑到这一点，对儿童判处死刑尤其令人震惊。⁹¹ 《儿童权利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要求不得强迫儿童供述罪行或承认有罪。⁹² 儿童权利委员会进一步指出，儿童可能被诱导做出不实供词，原因包括年龄、发育水平、审讯时间、理解不足、对未知后果的恐惧等因素，或者是因为收到可能被监禁的暗示以及得到被释放或从轻处罚的承诺。⁹³ 儿童固有的脆弱性进一步加剧，因为如果儿童被指控犯有涉及死刑的罪行，在初审阶段他们无法自己选择律师，只能选择经司法总监批准的律师。收到的资料表明，许多儿童的定罪依据是在初审阶段被迫做出的供述。例如，据报告称，2018 年 Zeinab Sekaanvand 被迫承认她在 17 岁时杀害了丈夫。⁹⁴

⁸⁹ A/HRC/11/2, 第 35 至 36 段。

⁹⁰ 同上。

⁹¹ 见上文第 13 段。

⁹² 《儿童权利公约》，第 40 条；《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四条。

⁹³ 见委员会关于少年司法中的儿童权利的第 10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第 57 段。

⁹⁴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689&LangID=E。

她后来推翻供词，但还是被处决了。Alireza Tajiki 于 2017 年被处决，因为他在 15 岁时承认实施了谋杀，据报告他曾遭受酷刑。他后来也推翻了供词，但当局没有对他的说法进行调查。⁹⁵

2. 构成酷刑和其他虐待的做法

56. 死囚牢房中儿童的待遇令人深感关切。政府代表声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不处决儿童。⁹⁶ 这实际上意味着国家将被定罪的儿童关押在死囚牢房多年，直至年满 18 岁才执行死刑。收到的报告还显示，许多儿童罪犯的处决一再推迟，而且往往是在最后一刻延期。⁹⁷ 2018 年 6 月，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就此提到 Abolfazi Chezani Sharahi 一案，他是一名儿童罪犯，延期四次后才最终被处决。⁹⁸ Alireza Tajiki 和 Omid Rostami 的处决也同样延期四次，他们在死囚牢房度过多年后分别于 2017 年和 2018 年被处决。特别报告员感到关切的是，一再推迟死刑，待儿童年满 18 岁才处决的做法，以及儿童因其年龄而固有的脆弱性，以上各种因素结合在一起，不可避免地导致严重的精神创伤和身体条件恶化。⁹⁹ 因此，特别报告员认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判处儿童死刑的政策和做法相当于一种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违反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加入的《儿童权利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特别报告员强调，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是立即禁止判处儿童死刑，并为所有儿童死刑犯减刑。

3. 被判处死刑的儿童的状况

57. 收到的报告表明，许多依据同态复仇被判处死刑的儿童及其家人的经济和社会地位较低、教育水平低，可获得的支助也较少。¹⁰⁰ 女童罪犯有时遭遇强迫婚姻和家庭暴力等极端状况。然而，没有任何立法规定允许法院将儿童的生活背景和环境或据称犯罪的情形作为减轻处罚的因素。2018 年，有两个在儿童时期结婚的人被处决。13 岁结婚的 Mahboubeh Mofidi 据称在 17 岁时谋杀了丈夫。¹⁰¹ 15 岁结婚的 Zeinab Sekaanvand 据称在 17 岁时谋杀了丈夫。¹⁰² 当局没有对 Sekaanvand 女士婚姻期间的家庭暴力指控开展调查，却依然将其处决。特别报告员重申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即将最低结婚年龄由女童 13 岁和男童 15 岁统一提高到 18 岁。¹⁰³

⁹⁵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1958&LangID=E。

⁹⁶ 见司法总监 2014 年的声明，参阅 <https://bit.ly/2LE4dGY>。

⁹⁷ A/67/279，第 48 段。

⁹⁸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279&LangID=E。

⁹⁹ 见 A/67/279，第 9 至 14 页，“死囚牢房现象”。

¹⁰⁰ 例如见大赦国际，《在死囚牢房中长大》(2016 年)，第 53 页，参阅 www.amnestyusa.org/wp-content/uploads/2017/04/growing_up_on_death_row_-_the_death_penalty_and_juvenile_offenders_in_iran_final.pdf。

¹⁰¹ 见 www.hrw.org/news/2018/02/07/iran-three-child-offenders-executed。

¹⁰²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689&LangID=E。

¹⁰³ CRC/C/IRN/CO/3-4，第 27 至 28 段。

58. 特别报告员指出，被告儿童的背景和据称犯罪的情形至关重要，原因不仅包括法院应该考虑到这些因素，还包括这些背景可能会使儿童无法通过支付血金避免被处决。例如，在贫困环境中长大的儿童不太可能支付得起索要的血金(对于可处以同态复仇的罪行，血金没有上限)。因此，儿童的生命取决于其家人能否得到可帮助筹得足额血金的非政府组织的关注。并非每个省份都存在这种组织，偏远省份的贫困家庭影响力微弱、教育水平低、这方面的认识不够，因而面临严重困难。特别报告员认为，这些因素说明为什么大多数被处决的儿童罪犯家庭背景贫困，来自经济条件较差的省份。

59. 伊朗政府在意见中指出，《刑事诉讼法》第 286 条规定，下达判决时必须准备一份“个人档案”，列出当事人在犯罪时的状况。政府表示该档案与刑事档案不同，载有社会工作者的报告，介绍被告的个人、家庭和社会背景，以及医疗和精神状况报告。政府还指出，在支付血金的情况中考虑到被告的“贫困”，非政府组织和社会机构提供捐款。

E. 《刑法》第 91 条的执行情况

1. 概述

60. 如前所述，2013 年颁布的《刑法》第 91 条规定，如果法官评估认定儿童没有“意识到所犯罪行的性质或相关禁令，或如果无法根据年龄确定其心智已得到充分发展”，则可免除死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 2015 年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的材料中表示将撤销此前对所有儿童罪犯的判决，等待重新审理。¹⁰⁴ 伊朗政府在就本报告提出的意见中指出，“伊斯兰刑法的规定有效减少了处决未满 18 岁的成年人的现象”。最近的报告显示，2017 年，至少有 6 名儿童罪犯在重审后获得减刑。¹⁰⁵ 然而，处决仍在继续。特别报告员估计，自 2013 年第 91 条生效以来，至少有 33 名儿童罪犯被处决。¹⁰⁶ 据收到的可靠信息表明，至少有 21 名儿童是依据同态复仇被判处死刑。2016 年，儿童权利委员会深感遗憾地指出，尽管有这项修正案，但处决仍在继续。¹⁰⁷ 2017 年，几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说，伊朗仍然执行处决，这“绝对证明 2013 年修正案未能阻止处决被判死刑的儿童”。¹⁰⁸ 特别报告员在本节中试图解释第 91 条为何未能有效地阻止处决。

2. 评估做法不一致而且具有任意性

61. 2016 年，儿童权利委员会表示“严重关切”根据第 91 条评估结果免除儿童死刑的决定“完全由法官自由裁量”，并强烈敦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取消法庭上的这种自由裁量权。¹⁰⁹ 给予法官的自由裁量权问题尤为严重，因为用于评估“心智发展”的标准没有界定、具有主观性。据报告称，有时法官只询问一些简

¹⁰⁴ CRC/C/IRN/Q/3-4/Add.1, 第 33 段。

¹⁰⁵ A/72/322, 第 68 段。

¹⁰⁶ 见上文第 38 段。

¹⁰⁷ CRC/C/IRN/CO/3-4, 第 35 段。

¹⁰⁸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1547&LangID=E。

¹⁰⁹ CRC/C/IRN/CO/3-4, 第 35 至 36 段。

单的问题，主要是问儿童是否明白杀人是错误的行为。还有些时候，只要没有证据说明儿童有精神健康问题，法官就认为儿童“心智成熟”。法官还通过评估被告是否长有体毛等方法来证实其心智成熟水平。¹¹⁰

62. 伊朗政府在意见中指出，“被告对所犯罪行为的性质缺乏了解或法院对其成熟程度和智力存有疑问，这都是规定的条件，在司法程序中应严格遵守第 91 条中提到的术语……”。政府还指出，“立法者在第 91 条中处理了成熟度与承担刑事责任的问题，并在某种程度上承认未满 18 岁的青少年可能还没有达到心智成熟，也不了解其行为的性质，他们的发育和心智完善程度存有疑问，从而不应受到哈德罪(hadd)或同态复仇的处罚。因此，法律中必须提及这些术语，因为这有助于法官依此推理，根据每个案件的情形和儿童的年龄决定施以何种处罚，而不是哈德罪或同态复仇等严厉的处罚。”

3. 采用和提供专家意见的做法不一致

63. 《刑法》第 91 条规定，“法院可以征求法医的意见，或采用它认为适当的任何其他方法，来确定心智是否得到充分发展”。儿童权利委员会表示严重关切的是，法官“可以寻求却不是必须寻求法医专家的意见”。¹¹¹ 在一些没有请专家提供意见的案件中，法官评估认为儿童的心智已经发育成熟。例如，被判定在 16 岁时杀了人的 Omid Rostami 于 2018 年被处决，而区法院和最高法院在评估其心智发育水平时均未征求专家的意见。

64. 在请专家出具意见时，会征求一个国家机构——伊朗法律医学组织中工作的医生的意见。许多情况下，伊朗法律医学组织在据称罪行发生很久后才进行评估。2008 年，17 岁的 Fatemeh Salbehi 被判犯有杀夫的罪行。她被判处死刑，2013 年依据第 91 条又接受重审。重审期间，伊朗法律医学组织得出结论，她在实施犯罪时心智成熟，而犯罪行为发生在五年前。她被处决了。同样，儿童罪犯 Abolfazl Sharahi 在被控犯罪一年后被评估为心智成熟，随后被处决。特别报告员认为，这种情况下不可能做出可信的评估。特别报告员认为有必要强调，广泛的循证研究结果表明，未满 18 岁的人，其心智发展水平低于成年人。如前所述，伊朗立法中本身也有证据支持这一观点。¹¹² 特别报告员还注意到，第 91 条允许在“无法确定儿童罪犯心智已得到充分发展”的情况下免除死刑。这表明如果存有任何疑问，就不能判处儿童死刑。

4. 后续做法不一致

65. 某些情况下，即使法官评估认为无法确定儿童的心智发展水平，评估结果在上诉时也会被推翻，儿童随之被判处死刑。例如，Mohammad Kalhori 最初被评估为犯罪时心智尚未成熟，被判处监禁。但最高法院后来推翻了对他的判决，他在重审后被判处死刑。¹¹³

¹¹⁰ 民间社会组织的补充报告“伊朗的儿童权利”，2015 年 3 月，见 https://tbinternet.ohchr.org/Treaties/CRC/Shared%20Documents/IRN/INT_CRC_NGO_IRN_19809_E.pdf。

¹¹¹ CRC/IRN/CO/3-4, 第 35 至 36 段。

¹¹² 见上文第 46 至 49 段。

¹¹³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216&LangID=E。

5. 执行重审的做法不一致

66. 特别报告员收到的资料表明，第 91 条未能有效地使死囚牢房中的儿童免于处决。其中一个原因是，第 91 条没有规定对案件进行自动复审。死囚牢房的儿童罪犯或其家人必须提交申请要求重审。如前所述，许多人的经济和社会地位、教育和支助水平较低，对其法律权利也不够了解。这种情况下，他们也许不知道可以申请重审，或者可能没有能力这样做。还有些时候，复审申请被驳回。上一任特别报告员强调存在这一趋势，指出最高法院如何不予解释便驳回了 Zeinab Sekaanvand 和其他三名儿童罪犯的申请。¹¹⁴

67. 即使要求复审的申请获得受理，一些儿童罪犯仍被再次判处死刑。儿童权利委员会和上一任特别报告员分别于 2016 年¹¹⁵ 和 2017 年¹¹⁶ 对此表示关切。

6. 评估第 91 条的执行情况

68. 特别报告员承认儿童罪犯在某些情况下被免除了死刑，但同时指出在执行第 91 条方面一些根本性的、严重的限制。对犯罪时心智发展水平的评估做法具有任意性而且不一致，仅由法官自由裁量，还由法官选择是否征求法医的意见。使用的标准不一致，进一步削弱了这种评估的可信度，特别是在有关罪行发生多年后才进行评估的情况下。有时评估结果还在上诉时被推翻。根据第 91 条要求重新审理死囚牢房中儿童罪犯的一些申请被驳回。即使在一些准予重审的案件中，依然认定儿童罪犯心智发育成熟，维持死刑判决。

四. 结论和建议

A. 人权状况

69. 特别报告员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17 年 12 月开始的抗议活动反映了长期存在的与人权特别是与经济、文化及社会权利的享有有关的不满情绪。虽然出现了一些积极进展，例如在修订有关毒品贩运的法律之后处决行为大幅度减少，但是日益严峻的经济挑战加剧了不满情绪。这种民怨有可能因为最近重新实施单方面制裁措施而进一步加深。全国各地的各类群体通过不同的抗议行为表达不满。政府已采取一些措施来缓解经济冲击，但是加强了对意见、表达、集会和结社自由的限制。同时一些带有不祥征兆的事态发展表明，国家的应对手段日趋严厉，逮捕律师、人权维护者和劳工活动分子的做法便是例证。对这些人士的监禁削弱了对包括公正审判权在内的所有权利的保护。这一点令人担忧，因为可以看到，在初步调查阶段经常刑讯逼供，在严重罪行的调查过程中常常禁止当事人接触自己选择的律师。与此同时，死刑仍然被广泛使用，对不涉及故意杀人的罪行也使用死刑。

¹¹⁴ A/72/322, 第 67 段。

¹¹⁵ CRC/C/IRN/CO/3-4, 第 35 至 36 段。

¹¹⁶ A/72/322, 第 68 段。

70. 特别报告员建议政府和议会：

(a) 等待废除死刑期间，将不属于“最严重罪行”的犯罪行为排除在死刑范围之外，“最严重罪行”仅限于故意杀人；确保所有因其他罪行被判处死刑者可获得减刑。修订立法，确保包括因同态复仇被判处死刑者在内的所有死刑犯都可以向国家要求赦免或减刑；

(b) 确保囚犯受到保护，免遭一切形式的酷刑和其他虐待。确保绝不采纳通过酷刑和虐待获得的证词作为指证被告的证据；

(c) 修订《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确保不仅凭供词确定认罪；

(d) 确保紧急提供医疗服务给有需要的被拘留者，包括本报告中提到的个人，他们的生命岌岌可危或者健康严重恶化。确保所有被羁押人员能够在知情同意的基础上得到充分、及时和定期的医疗照顾，包括必要的专门护理；

(e) 确保由一个独立的主管当局迅速、独立、公正、有效地调查拘留期间的死亡事件以及关于违反正当程序和虐待的指控，以便尊重获得公正审判的权利，将涉嫌负有刑事责任者绳之以法；

(f) 确保所有被控犯有任何罪行者有在司法程序的所有阶段，包括在初步调查和审讯阶段，都能接触自己选择的律师，并根据需要获得法律援助；

(g) 确保所有若在狱中关押则健康状况会恶化的囚犯不被关在监狱中，并充分执行《刑事诉讼法》第 502 条：如果囚犯没有康复的可能，则另外下达替代性判决；

(h) 保护所有宗教和族裔少数群体成员的权利，消除对他们一切形式的歧视，释放所有因行使宗教或信仰自由权而被监禁的人员；

(i) 确保所有因和平行使意见、表达、集会和结社自由权而被逮捕者获得释放。及时将被拘留者的下落和状况告知家属；

(j) 确保包括妇女人权维护者在内的所有人权维护者、律师和记者不会遭受恐吓、骚扰、任意逮捕、剥夺自由或其他任意制裁，也不会受到相关威胁，并释放所有因工作而被拘留的人员；

(k) 执行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的意见中反映的建议，解决工作组强调指出的有关双重国籍和外国国民的侵犯人权模式；

(l)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轻经济制裁的影响，履行《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规定的义务，包括保护弱势群体的义务。建立透明的金融机制，确保药品和其他基本人道主义物资的贸易得以持续。

71. 特别报告员建议实施制裁的国家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制裁不会损害人权，包括确保通过人道主义及程序性保障和豁免防止对人权的享有产生不利影响。

B. 处决儿童罪犯

72. 特别报告员指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几十年来一直处决儿童罪犯，违反了其国际人权义务。女童 9 岁、男童 15 岁即可被判处死刑。政府支持开展调解，为

可处以同态复仇的罪行求得宽恕，并且颁布了《刑法》第 91 条，这意味着一些儿童已经避免了死刑。尽管如此，自第 91 条颁布以来，仍至少有 21 名儿童被判处死刑，33 名儿童罪犯被处决。这些数字证实，第 91 条的内容不够充分，也没有得到有效执行。许多情况下，第 91 条规定的心智发育水平评估在据称罪行发生多年后才进行。报告员审查的信息表明，许多被判处死刑的儿童，经济和社会地位较低、教育水平低，可获得的支助也较少，有些情况下还遭遇强迫婚姻和据称家庭暴力等极端状况。然而，法律不允许法院在审议死刑判决时考虑减轻处罚的因素。此外，如果商定以血金赔偿，那么家庭不富裕的儿童就没有能力“赎回”自由，而是要依靠他人去寻找救命钱。因此，处决现象并未减少。

73. 特别报告员建议议会：

(a) 紧急修订法律，禁止处决在犯下固定刑或同态复仇罪行时未满 18 岁因而还属于儿童的罪犯。紧急修订法律，为死囚牢房中的所有儿童减刑；

(b) 撤销对《儿童权利公约》的一般性保留，因为此一般性保留不符合《公约》的目标和宗旨；

(c) 修订《刑法》，把同态复仇和固定刑罪行的刑事责任年龄一律提高到 18 岁，确保所有儿童在刑事司法系统中受到平等对待，不受歧视。

74. 特别报告员建议司法部门：

(a) 紧急停止对所有儿童罪犯的处决计划，为所有因同态复仇和固定刑罪行被判处死刑的儿童罪犯减刑；

(b) 等待立法审查期间紧急发布通知，要求所有法官不得因同态复仇或固定刑罪行判处儿童死刑，并要求主审法官下令对所有儿童死刑犯进行重审，不得处以死刑。

75. 等待上述建议得到落实期间，在不影响《儿童权利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所载不判处儿童死刑和不处决儿童罪犯的具有约束力的义务的情况下，特别报告员建议司法部门：

(a) 要求法院根据《刑法》第 91 条全面评估所有案件中儿童的心智发展情况，并始终向儿童发展、心理学、精神病学和社会服务领域以及伊朗法律医学组织的专家征求意见，以确保儿童免于死刑；

(b) 确保根据第 91 条进行的任何评估均以儿童心智发展水平不确定的表面证据为基础，因此不能判处儿童死刑。确保始终由起诉方承担举证责任，根据第 91 条完全确定儿童的心智已得到充分发展。此外，如果评估不是在罪行发生后立即进行，在无法确定实情的情况下，要做出对儿童有利的决定；

(c) 对已被判处死刑的所有儿童罪犯进行迅速、有效和透明的审查，确保为其提供法律代理和资金及其他必要支持，以行使《刑法》第 91 条规定的重审权；

(d) 确保被拘留或逮捕的儿童只能在自行选定的律师在场的情况下接受询问，在需要时能够立即获得法律援助，而且无论被指控犯有何种罪行，都可以随时见到自己选定的一名家属；

(e) 在评估儿童提供的证言或供词的质量和真实性时，确保法官考虑到审讯时的所有情形，特别是儿童的年龄、拘留和审讯的时间以及法律代理或其他代理人和父母在审讯期间是否在场；

(f) 要求刑事司法系统中所有与儿童打交道的人，特别是法官、检察官、体检人员、警察审讯人员和其他执法专业人员，接受关于儿童权利的专业、持续和系统的培训。这种培训应让受训者了解如何以符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根据国际人权法承担的义务的方式，照顾到儿童的身心、精神和社会能力发展水平；

(g) 在所有省份的初审法院和上诉法院设立专门和独立的儿童法庭，审理涉及儿童的案件，包括同态复仇和固定刑罪行。确保主持儿童法庭的法官和能够向儿童法庭提起诉讼的检察官具有最基本的儿童社会学、儿童心理学和行为科学方面的专业资格并接受过专家培训；

(h) 确保法院考虑到当事儿童的生活环境和据称实施犯罪的情形，为此编写、介绍并充分审议判决前报告。确保法院了解当事儿童的所有相关情况，如社会和家庭背景、财富、教育和婚姻状况。确保具备充分的社会服务能力，以便能够提供此类报告，并按要求提供此类咨询意见；

(i) 确保对于被控犯有任何罪行(包括同态复仇和固定刑罪行)的儿童，仅将审前拘留作为最后手段使用，而且拘留时间尽可能缩短；

(j) 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特别报告员提供所有儿童死刑犯的名单。

76. 在等待对儿童罪犯废除死刑期间，特别报告员建议伊朗法律医学组织和其他得到号召的专家机构进行第 91 条规定的评估：

(a) 根据《刑法》第 91 条进行评估，对是否能够完全确定儿童罪犯在犯罪时的心智发展水平进行科学的循证评估。确保评估工作反映所有相关领域，包括儿童发展、心理学、精神病学和社会服务领域专家的评估结果；

(b) 若不能以科学方式得出绝对确定的结论，包括在如果评估不是在指称罪行发生后立即进行的情况下，要遵循对儿童罪犯有利的原则，做出不能确定的结论。